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粤发改法规函〔2020〕1809号

关于请协助做好省综合评标评审 专家库专家征集工作的函

省直各有关单位：

为满足全省各类招标投标项目评标评审工作的需要，进一步做好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建设工作，全面扩充评标评审专家资源，根据《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和评标评审专家库管理办法》（粤府办〔2020〕1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现就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专家征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方式

本次征集采用单位推荐、集中受理审核方式，由专家本人所在单位统一组织推荐申报，各推荐单位要充分尊重本人意愿，注重推荐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

二、征集专业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部委《关于印发公共资源交易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的通知》（发改法规〔2018〕316号）的统一专

业分类要求。本次征集的主要专业范围如下：

1.工程类二级专业类别：A0305 水资源调查评价、A0306 地震勘察、A0307 文物勘察、A0833 文物保护工程、A0404 A0504 A0804 铁路工程、A0406 A0506 A0806 民航工程、A0407 A0507 水运工程、A0411 A0511 A0811 新能源工程、A0412 A0512 A0812 矿山工程、A0413 A0813 石油天然气工程、A0415 冶金工程、A0416 有色工程、A0417 化工工程、A0418 石油化工工程、A0419 煤化工工程、A0420 A0817 轻工业工程、A0423 A0820 商物粮工程、A0427 A0824 海洋工程、A0428 A0825 建材工业工程、A0429 A0826 军工工程、A0430 A0522 A0834 土地整治工程、A0426A0518 广播电影电视工程、A0513 石油天然气及石油化工工程、A0512 矿山工程、A0519 地质环境、A0521 设备监造、A0816 化工医药工程、A0828 航空航天工程、A0831 核工程、A0903 气象工程、A0904 地震工程、A0906 储（蓄）能工程、A0908 展陈工程

2.货物类二级专业类别：B0103 民航设备、B0104 矿山机械、B0105 石油天然气设备、B0106 冶金机械、B0108 煤化工设备、B0111 林业机械、B0115 海洋设备、B0118 造纸机械、B0120 纺织机械、B0121 包装设备、B0122 生物制造设备、B0124 非金属矿物制品工业专用设备、B0126 船舶设备、B0127 航空航天设备、B0128 兵器装备、B0129 核设备、B0135 气象设备、B0136 交通信号专用设备、B0137 地震监测设备、B0143 水运工程设备、B0144 新能源机械设备、B0145 轨道铺架设备、B0146 文物保护设备、B0147 测绘地理信息设备、B0501 煤炭、B0502 煤炭制品、B0503 煤层气、B0604 石油专用化工产品、B0605 催化剂、助剂、添加剂、B0606

其他化工、B0812 民族医学、B0815 采供血、B0820 法医学、B0821 戒毒医学、B0822 环化药剂、B0823 药品注册、B0824 兽用疫苗药品、B0825 疫苗

3.服务类二级专业类别：C0107 水土保持调查与监测、C0108 地质环境调查、C0109 土地利用及变更调查、C0110 地理国情调查与监测、C0111 环境电磁频谱监测与调查、C0113 环境质量调查、C0314 地质矿产经济管理、C0315 海洋经济管理、C0414 出版物管理、C0703 油气开发评估与运维、C0704 石油化工生产运维、C0706 污染治理设施运维与修理、C0803 飞机租赁、C0804 船舶租赁、C1208 广播电视电影和音像服务、C1209 餐厨垃圾处理、C1211 旅游服务、C1212 档案管理、C13 应对气候变化服务、C14 网络电磁空间安全服务

以上二级专业类别项下的三级专业的选择，由申报专家登陆“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专家桌面系统”<http://zjkdesktop.gdggzy.org.cn> 进行网上注册申报，按系统要求填写。

三、资格条件和申报要求

(一) 资格条件

1.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 8 年并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同等专业水平（同等专业水平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专业人员：取得国家相关不分级别或一级注册执业资格；取得国家相关二级注册执业资格且取得时间不少于 6 年；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职称且取得时间不少于 6 年）；

2.熟悉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

- 3.能够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地履行职责；
- 4.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身体健康状况能够承担评标工作；
- 5.未受过刑事处罚，未曾被开除公职或者未被取消评标评审专家资格；
- 6.国家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申报要求

1. **网上申报：**申报专家本人需登陆“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专家桌面系统”<http://zjkdesktop.gdggzy.org.cn> 进行网上注册申报，完成系统要求填写和打印《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评标专家申请表》。

2. **向所在单位递交申报材料。**申报材料包括：

（1）个人亲笔承诺并签名的《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评标专家申请表》1份（原件）；

（2）近期彩色一寸证件照 2 张；

（3）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4）申请人职称证书复印件 1 份；

（5）申请人相关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1 份（如有）；

（6）申请人学历证书复印件 1 份（如有）；

（7）其他证明具备所申请评标专家能力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如有）；

（8）机关、事业单位的申请人请提交所在单位同意申请加入省专家库的证明材料。

申报专家应保证所递交的纸质材料与网上填写上传的电子材

料一致性，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所提交的身份证、职称证、相关执业资格（如有）、学历证（如有）和其他证明材料（如有）均需在专家桌面系统上传。

四、入库专家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评标评审专家享有下列权利：

1.接受聘请，为全省纳入公共资源交易目录管理的项目，以及全部或部分使用国有资金、国家融资、国际组织或者外国政府资金的项目提供评标评审服务；

2.按照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独立评标评审并提出意见，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非法干预；

3.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获取评标评审报酬；

4.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举报评标活动中存在的违法、违规或不公正行为；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义务。评标评审专家负有下列义务：

1.认真执行招标投标及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客观公正地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评标评审；

2.遇有法定回避情形，主动回避；

3.按时参加评标评审活动，遵守工作纪律，不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对所提出的评标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4.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协助配合有关投诉处理；

5.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组织的知识培训与继续教育；

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五、其他有关事项

本次集中征集的专业类别均为我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资源较为紧缺的专业类别，请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充分发动与征集专业类别相关的对口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企事业单位推荐符合征集资格条件专业技术人员申报入库。推荐申报省专家库人员名单及申报纸质材料可由省直单位集中报送，也可由有关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企事业单位直接报送。审核结果将通过专家桌面系统反馈申报人员本人。

报送时间：2020年10月25日前

报送地址：广州市越华路118-1号506室

联系方式：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熊晶 020-62791590

附件：单位推荐申报人员汇总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推荐申报省专家库人员汇总表

推荐单位名称（请加盖公章）：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